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业绩预告的主要财务数据：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8,000 万元到-26,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8,000 万元到-26,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8,000 万元到-26,000 万元。

2. 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28,000 万元到-26,0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77.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514.0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15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 2023 年上半年，丙烯下游市场需求量不足，市场需求疲软。丙烯山东市场主流价格（含税）持续下滑，售价由 2023 年初 7422.50 元下降至年中 6217.38 元，公司丙烯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因此造成 2023 年上半年营业利润出现亏损。

2. 2023 年上半年丙烯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运行，导致丙烯生产成本上升，丙烷与丙烯价差收窄。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以上数据皆为初步测算结果。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